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漢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54)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漢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a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通函」) 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上，所有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獲得本公司股東 (「股東」) 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2.	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1.5 港仙 (可選擇以股代息)。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3.	重選李偉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4.	重選鍾澤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5.	重選 Nicolas Charles Philippe de Mascarel de la Corbiere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6.	重選 James Anthony Williamson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7.	重選徐閔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8.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553,035,180 (99.99%)	1,000 (0.01%)
9.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10.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股份」）。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11.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未發行股份。	2,553,035,680 (99.99%)	500 (0.01%)
12.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未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以加入本公司所購回之有關股份。	2,553,035,180 (99.99%)	1,000 (0.01%)

註：第 10、11、12 項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第 1 至 12 項決議案獲得簡單多數贊成票，所有相關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

- (a) 已發行股份總數目為 4,235,553,965 股股份，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 1 至 12 項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
- (b)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c)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
- (d)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執行董事楊冬先生及李偉強先生、非執行董事鍾澤文先生及 Nicolas Charles Philippe de Mascarel de la Corbiere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振偉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張雷先生、非執行董事 James Anthony Williamson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閔女士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到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過程中獲委任為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Ha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漢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許進業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戴偉先生（主席）、楊冬先生、張雷先生及李偉強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鍾澤文先生、Nicolas Charles Philippe de Mascarel de la Corbiere 先生及 James Anthony Williamson 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振偉先生及徐閔女士。